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 文件 九江市柴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柴财社〔2021〕105 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卫生健康(计划生育事业) 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

单位:

根据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卫生健康(计划生育事业)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九财社指〔2021〕11 号)文件精神,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及《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规定的实施意见》(赣人口字〔2021〕29 号)文件规定的各项奖扶政策,切实解决卫生健康工作中面临的一些实际问题,圆满完成今年省委、市下达我区今年年度工作目标任务,推动我区卫生健康事业的改

革与发展，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计划生育事业项目资金 万元，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支出”科目。

请严格按照《关于印发九江市卫生计生委专项资金使用与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九卫财审字〔2015〕47 号）和《九江市计划生育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九财社〔2017〕9 号）规定，切实加强经费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1 年市级卫生健康事业项目补助经费分配明细表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



九江市柴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5 日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5 日印发

（共印 15 份）

附件:

2021年市级卫生健康(计划生育事业)项目补助经费分配表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代码	单位	项目	2020年市级财政	2021年市级财政	区级配套	合计	备注
				已经下达	本次下达	本次下达		
1	382001	柴桑区卫健委	计划生育二女户(含一女户)基本养老保险	134,400.00	134,400.00	346,307.50	615,107.50	
2	382001	柴桑区卫健委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失独)慰问金	0.00	37,000.00	0.00	37,000.00	
3	382028	柴桑区妇保院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0.00	24,000.00	0.00	24,000.00	
4		合计		134,400.00	195,400.00	346,307.50	676,107.50	

备注: 九财社指(2021)11号文下达2021年市级卫生健康(计划生育事业)项目补助经费19.54万元,其中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2.4万元、计划生育二女户(含一女户)基本养老保险13.44万元、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失独)慰问金3.7万元。本次下达19.54万元,区级配套计划生育二女户(含一女户)基本养老保险33.22675万元。